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龙川县农村集中供水“三同五化”提升改造工程（第一批）赤光镇水厂水资源论证报告书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单位名称：龙川县水利工程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地址：广东省河源市龙川县老隆镇水坑尾 19 号 联系电话：13539147513 联系人：谢国青
3	中介服务名称	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仅承诺服务即可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甲方委托乙方根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行业技术规范、规程、标准要求，开展龙川县农村集中供水“三同五化”提升改造工程（第一批）赤光镇水厂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工作。 2. 服务要求： （1）报告编制深度满足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行业技术规范、规程、标准要求，相关成果资料经甲方确认并符合水务主管



		部门要求，通过取得主管部门认可。 (2) 技术服务工作进度满足合同约定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地点：河源市龙川县； 方式：提供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技术服务，提交成果经甲方确认并符合水务主管部门要求，取得取水许可申请批准文件。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 个月（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5 天内，乙方提供合法有

		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的30%； （2）乙方完成送审稿和通过专家评审会，并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后5天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的50%； （3）乙方递交的最终工作成果（报批稿），且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后5天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的20%。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

（龙）

		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u>仲裁</u>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